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时间过半暨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前，中日节能环保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日节能”）持有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际联合”）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为 8,62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6818%，上述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持有的股份及发行上市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IPO 前取得 6,250,000 股，上市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 2,375,000 股）。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中日节能拟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和/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本次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 4,06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6746%，减持合理价格区间按市场价格，其中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期间为 2022 年 9 月 19 日-2023 年 3 月 18 日。

2022 年 12 月 16 日，公司收到中日节能环保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减持时间过半的通知，截至 2022 年 12 月 16 日，中日节能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限时间过半，中日节能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中际联合股份 0 股，占中际联合总股本的 0%；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中际联合股份 0 股，占中际联合总股本的 0%，中日节能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中日节能	5%以上非 第一大股 东	8,625,000	5.6818%	IPO前取得: 6,25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 2,375,000股

注:上述持股数量包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持有的股份6,250,000股及发行上市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2,375,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 称	减持数 量 (股)	减持 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 方式	减持价 格区间 (元/ 股)	减持 总金 额 (元)	当前持 股数量 (股)	当前持 股比 例
中日节 能	0	0%	2022/9/19 ~ 2022/12/16	集中 竞价 交易	0-0	0	8,625, 000	5.681 8%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中日节能将结合市场情况、股价表现以及相关法规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以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际减持数量和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本次减持计划是中日节能根据自身资金需要进行的减持，中日节能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不会对中际联合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中际联合控制权发生变更。

（三）其他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相关股东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的规定实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17日